

百万字青春励志小说

因为爱情^上

郭 睿 王向葵◎著



长江文艺出版社
长江文艺出版社



郭蓉，夫，上世纪六十年代生于大别山南麓，武汉大学中文系毕业，研究生学历。先后在湖北省文联、共青团湖北省委、中共湖北省委政法委工作，历任编辑、记者、副总编、办公室副主任、省领导秘书、处长等职。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湖北省作家协会会员。

王向葵，妻，上世纪六十年代生于大别山南麓，武汉大学法律系毕业，研究生学历。先后在湖北省粮食局直属单位、湖北日报社、湖北法制报社、湖北知音传媒集团工作，历任工程师、记者、编辑。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湖北省作家协会会员。

夫妻俩热爱文学，多年来一直坚持文艺创作，先后在光明日报、法制日报、中国青年报、湖北日报、知音、家庭、中国妇女、中国故事等报刊上发表长篇通讯、散文、小说、纪实文学、报告文学等作品共计300余万字，多篇作品被《文摘报》《报刊文摘》《青年博览》等报刊转载，并有多篇作品获奖。2001年出版纪实文集《隐情》（18万字，江苏文艺出版社），2004年出版长篇小说《私情》（22万字，江苏文艺出版社），2013年出版纪实文集《拯救姐妹》（21万字，武汉大学出版社），2013年出版长篇小说《因为爱情》（160万字，长江文艺出版社）。纪实作品《女警官的真情故事》改编拍摄18集电视连续剧《爱是一个美丽的错》。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因为爱情 / 郭睿 王向葵 著

武汉: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4.10

ISBN 978—7—5354—7146—8

I. 因… II. ①郭… ②王…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301108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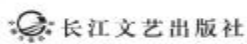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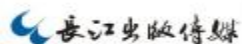
责任编辑: 夏 帆

责任校对: 陈 琪

封面设计: 异一设计

责任印制: 左 怡 包秀洋

出版:



地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 430070

发行: 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 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 荆州市翔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2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 79.5 插页: 1 页

版次: 2014 年 10 月第 1 版

2014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800 千字

定价(上、下册): 68.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举报电话: 027—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序 言

● 向 明

当今社会，每个人都在追求自己的梦想。作者也不例外，一直为实现文学梦想而努力拼搏，业余时间发表了 300 多万字作品的同时，完成了这部 180 万字青春励志小说《因为爱情》，将对人间真情真爱的向往和追求，融进了书中的优美文字，这部书稿是作者 10 年来的心血结晶。

这是一部酝酿了 10 年、创作了 10 年的纯美爱情故事。

这是一部描写青年人不安于现实，在曲折坎坷的逆境中，积极追求人生、事业、爱情、未来的励志故事。

女主人公满山红高考落榜后，回到大山深处的乡村小学当了一名民办教师，她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关爱救助贫困家庭的留守儿童、教学成果显著，多次被评为省市县模范教师，考取省市师专和中职学校。面临转为公办教师可以调往县城，却因为她舍不下山村的留守儿童，她一次次放弃了改变命运的机遇，用自己微薄的薪水和博大的爱心，精心培育着乡村的留守儿童。满山红生前未婚，却收养了一个被遗弃的女婴，并为贫困学生垫付读书费用欠下了 3 万多元债务。

一场山洪爆发，留守儿童面临生死攸关时刻，满山红挺身而出，救出了危难之中的孩子，她自己却被无情的洪水卷走了。

满山红为抢救学生而献出了自己年仅 26 岁的宝贵生命。省市县领导来悼念她，新闻媒体来采写她，却因找不到她的尸体，只能为她垒起一座衣冠冢供人景仰。

男主人公余思忆也是高考落榜青年，但他落榜不落志，一边种田、一边读书、一边写作，在县城报考自修大学时，与满山红相识，从此两人相爱，相互鼓励、相互帮助、相互支持，余思忆最终拿到了大学文凭，并考取了名牌大学的研究生。

余思忆是满山红今生今世惟一的恋人。满山红用 6 年的青春时光深爱着他、守望着他，好不容易等到余思忆研究生即将毕业，满怀希望地期盼着自己能够与余思忆携

手走向婚姻殿堂，余思忆却被富二代时髦新潮的女大学生抢走了。

满山红与余思忆相亲相爱至纯至美的甜蜜爱情，被残酷无情的现实击碎了。

在急剧变革的社会中，当代农村青年和大学毕业生的出路在哪里？在人们生活日益物质化的时代，当代青年选择怎样的职业、事业、爱情、婚姻，这是当今举世瞩目的沉重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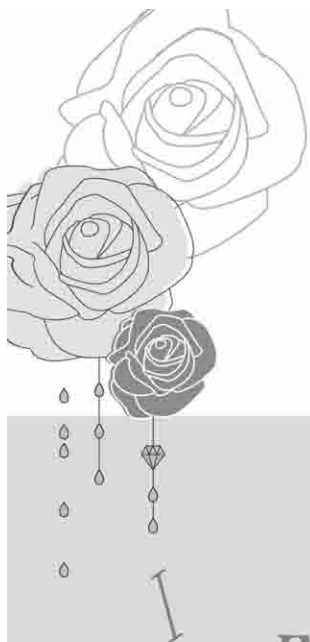
《因为爱情》是一部以日记形式描写从农村到城市的爱情故事，情真意切，一些优美的描写与精致的细节，读来会让人情不自禁地感动，很多章节和细节是作者耳闻目睹或者亲身经历过的，作品中融入了作者个人生活与爱情之外的许多感悟，但书中的一些文字又与作者个人成长经历密切相关。因为，很多文艺作品或多或少都有作者自己的命运融会其中。

作者来自大别山区，从农村考上大学，奋斗到城市，不管日子是酸甜苦辣还是喜怒哀乐，现实生活让作者必须面临着、思考着、探寻着、追求着，以至承受着比同龄人更多的坎坷与领悟。作者也曾困惑，也曾迷茫，即使置身城市能够看到丰富多彩的世界，能够看到更多的人在为生活而奋斗，但作者仍然留恋着乡村那种自然的山水、泥土、阳光和空气，因为少儿时期的各种梦想都深深地植根在魂牵梦萦的故乡。

曾经，作者构想《因为爱情》这部作品时，以为非常轻松，憧憬着创作《因为爱情》是一个绚丽多姿而又色彩缤纷的美梦，可10年来的日日夜夜，有时候因为写作《因为爱情》，却很苦很累。《因为爱情》是作者多年来内心世界念念不忘青春时期纯美爱情的结晶，作者断断续续地写作时，人物的思想和灵魂有时在改变着作者，不管是艺术的，还是生活的，也不管是文学的，还是现实的，让作者的身心得到了升华，再苦再难，必须坚持，因为将积压在心中多年的励志爱情故事用文字表达出来，也是人生的一种收获与乐趣。

作者没有仓促出版这部书，是因为作者热爱这部书稿创作过程中带来的快慰和欣喜，作者有太多美好的梦想存立于这部书稿之中，尽管作者所抒写的故事、人物、情节、细节、场景都不一定是最美好的，但作者在写这些文字的时候，将工作、生活、爱情、婚姻等经历之外的体验和想象，尽力用带有时代特征和非常个性化的文字记录下来，得到一种心灵深处的慰藉，就像是一个人跟另外一个自我的对话，跟自己的内心交流。这些文字是作者面临现实生活与当代人生的结晶，是真实、世俗、生命体悟的结果，就像沙漠中生长着的一株小草，它是这个世界的一部分！

2014年5月8日于武汉东湖之滨



INB



墙外的野菊花倾吐芳香



第一章 1982年



高考落榜

理想落入凡尘

埋葬遗恨与伤痛

换一种方式继续追求梦想

开创属于自己的一片天

命运掌握在自己手中

坚持不一定成功

但放弃就一定失败



1982年7月10日 余思忆日记

今天，是高考过后的第一天。

天刚蒙蒙亮，我依然保持着在学校晨练的习惯，跑步到村头的稻场健身。

放眼望去，北山在朝阳中如慵懒的美人卧睡着，蜿蜒缠绵地伸向远方。

北山下，浩浩淼淼的歌女湖，波光粼粼，绕着湖岸的庄稼，彩带一样的花草，如火如荼的灿烂朝阳，莺歌燕舞般嬉戏的水鸟，漫不经心耕作的老人，仿佛构成一幅自然天成的水墨画。

朝霞中的歌女湖，白茫茫一望无际的水域，一直汪洋到西面的大山脚下，成为一个美丽的山中之湖，端庄、整洁，有如纯情淑女，明镜似的映出蓝天白云。

据村里的老人说，歌女湖在“文革”前本名叫龙孝湖，相传是龙王的三太子飞过此地时，受伤了，被当地好心人救护过，为了感恩，龙王的三太子起身腾飞时吐了一口水，形成了一片几千亩的湖域，滋养着这一方百姓，世代生息。“文革”期间，一位上海女知青下放到村里，因为父亲是“反革命”的缘故，天生能歌善舞的她经常被批斗，她受不了造反派打手们的欺凌和折磨，更受不了被上海男友抛弃的痛苦，在一个月黑风高的夜晚，投湖自尽了，年仅22岁。

人们为了纪念这位上海知青歌女，渐渐地将湖名叫成了歌女湖。

而今，歌女湖世外桃源的气质，让来这里的人特别艳羡和留恋。歌女湖一年四季景色宜人，风光旖旎。各类飞禽走兽、蛇虫蚁蝎在这里栖息繁衍。最引人注目的是众多的野鸭，三五成群或不停地拍打翅膀呷呷欢叫，或临水悠然自得地漫步，或凌空振翅起舞……

早餐后，邻家女孩儿雪梅突然主动来到我家里，说她母亲要她来帮助我做些农活。

雪梅虽然长得不算漂亮，但在村里也算是个勤快善良的女孩儿。

雪梅娉娉婷婷地向我走来，抿嘴一笑，一脸灿烂地看着我。

素面朝天的雪梅眉目清秀，温柔恬静，长长的黑发如瀑布倾泻而下，给我带来一股田间青草般的清新。

我不知所措，毕恭毕敬把她当仙女一样伺候着。

她父亲恢复公职后，有了工作，有了商品粮户口，而且国家还一次性补偿她家里三万多元，在村里已经是非常富裕的人家了。

雪梅的到来，让我感觉像是天上掉馅饼砸到了我头上，我又惊喜又惶恐。



1982年7月12日 余思忆日记

我特别喜欢南山丛林中的一方青草地。

坐在阴凉的青草地上，捧着书，可以安静地悉心阅读。

尽管有时候忘记了自己，忘记了时间，但这种忘我的境界，让我忘记了人世间许多烦恼和郁闷。

书读累了，休息时，抬头凝望身旁两棵高大的松树，感觉这两棵松树就像一对喁喁私语的亲密情侣，虽然两棵松树枝叶有些零落，多了些风雨沧桑，但依然相依相偎，情投意合，在阳光下，彼此深情对视，情意绵绵，丝毫没有生分的样子。

我心里忽然涌出一股湿润的暖流，这是爱情在悄悄呼唤着我认真地思考自己应该考虑感情问题了。

雪梅与我在一起劳作，村民对我俩的议论也随之多了。

这几天，我感觉雪梅特别喜欢我，但我还不敢轻易接受雪梅说喜欢我的一些话，因为我不知道高考过后自己的未来是什么。

傍晚，雪梅第一次约我见面的地方是在北山的菜地里。

我们两家的菜地紧密相连，在菜地里劳作，既能说些心里话，又可以做些菜地里的事情，别人还说不了解闲言碎语。

一直到夜晚来临，暖风习习，感觉时间过得真快。

月亮升上来，菜地和田野笼着淡薄而清朗的月光。

大地洒满了银色月光，月光把雪梅和我的影子扯得很长。

雪梅的纯洁，仿佛一朵欲开的白莲，晶莹剔透，芳香弥漫。笑容荡漾在她的脸上，如同一缕红云轻轻掠过，露出朝霞满天的美丽光芒。

凝望着雪梅发自内心的甜蜜微笑，恍若一阵春风拂过我的心头。

雪梅是一个非常恬静的女孩，很善于倾听，听我絮絮叨叨地讲以前在学校的一些经历。

此时此刻，雪梅和我宛如置身童话世界。

我渐渐地感觉到，男女感情的事，不是说放就能放下的。自从雪梅主动与我接近，渐渐地在我心里占据一角之后，我没有别的退路，只有走一步看一步了。

1982年7月15日 余思忆日记

我家里来了十多桌客人，恭喜我结婚。





雪梅穿着一袭大红新娘服饰，大大方方地挽着我的胳膊肘儿，进入新房。

几个一起长大的伙伴儿，将雪梅推搡着、捏摸着、强行亲吻着……

整整一宿，大伙儿闹腾累了，好不容易才散场离去。

我紧紧地闭上新房大门，拉上窗帘，一件一件地脱掉雪梅的衣服。

雪梅洁白的肌肤、丰润的身材、幽香的气息，让我早已迫不及待地想今夜无眠。

雪梅配合默契，让我拥抱着、抚摸着、亲吻着，让我将她抱上床，我再也忍不住梦寐以求的煎熬，瞬间脱光了自己的衣服，匍匐在雪梅柔软娇嫩而又温香激动的身上尽情地享受着，沉浸在忘我的快乐之中……

即将冲锋陷阵到顶点，突然之间，旁边坐起一个漂亮的婴儿大声哭泣，双手勇猛地将我往雪梅身下推去。

我从床上掉了下来，像是坠落在北山下面深不可测的歌女湖中。

我被惊醒时，才知道自己刚才沉浸在一场艳梦之中。

等我从迷迷糊糊的梦境中完全醒过来，发现自己的裤衩已经湿润了。

我以为尿床了，用手一摸，感觉黏糊糊的，此时才知道是遗精了。

我又闭上眼睛，想再回到刚才的甜蜜境遇里，可无论再怎么努力地想象着，就是不能恢复到醒来之前那种如痴如醉的乐境里。

高考结束，我带着梦想回到一无所有的家，和村里所有人一样，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等候着高考结果。

村里人都客气地称我是大学生。

只有我自己知道，落榜的可能性大于录取的可能性。

雪梅家就在我家的隔壁。

雪梅娘见面就夸赞我说，村里只有你一个人读了高中，过些日子你就要到城里去读大学，你将来是个有大出息的人……

雪梅从小就崇拜我，没事儿的时候，经常来我家，喜欢听我讲些古往今来的稀奇故事。现在，雪梅娘的眼里我俨然是个大学生了，雪梅被她娘拽着来帮我家做些农活。

雪梅像只蝴蝶一样翩跹着飞进我的眼底，仿佛一道阳光照亮了我的眼睛，她不施粉黛，却红唇皓齿、明眸善睐，与我在学校曾经暗恋过的女孩儿非常相似。

雪梅主动与我一起聊天儿、一起下地干活儿、一起拾掇家务，山林、河畔、田间、地头，都留下我俩的欢声笑语，雪梅给我枯燥乏味的生活开启了一扇温馨的天窗。

我从学校回到农村，从理想回到现实，这些日子假如没有雪梅带来的欢乐，我真不知道如何度过日复一日寂寞难耐的穷苦生活。

早饭的时候，村里人各自端着饭碗，陆陆续续来到我家与雪梅家之间的巷子里，一边吃饭，一边海阔天空地闲聊着些家长里短的逸闻趣事。

雪梅习惯地坐在我右边，不时地将她碗里的好菜夹给我品尝。

我悄声将与雪梅结婚的梦讲给雪梅听。

雪梅满脸绯红，娇嗔地说道：“要真是你梦中的那样，还不把你美死呀！”

我说：“美死在你身上，也算是个幸福的风流鬼啊！”



“你!”雪梅又羞又恼地斜睨着我,不怒而威。

我吓得不敢再说话了。

吃完早饭,雪梅主动随我来到红莲河岸边的稻田里割谷。

割稻谷本是个非常累人的活儿,低头、弯腰、撅臀、曲膝,一手捏拿稻谷茬部,一手挥舞镰刀割锯,并将割倒的稻谷整齐摆放,便于晒干后收抱捆扎。

收割稻谷时,整个身子都是在弯曲压抑地劳动着,不一会儿就会让人感到眩晕。

雪梅在身旁,与我说说笑笑,我也不感觉特别地累了。

我的目光里饱含着勇敢与兴奋,不时地用力凝望着雪梅。

村里的青年男女本来是不怎么说话的,我与雪梅亲昵地在我家稻田里收割稻谷,在村里的男女中已经很超常了。

雪梅说,有娘的支持,有我的呵护,她什么也不用顾及了。

雪梅心疼地说:“思忆,你刚从学校回到农村,还不习惯劳作,你要是累了,我们就上岸休息一会儿吧。”

我随着雪梅来到红莲河岸边的柳荫下歇息。

缀满青嫩绿叶的柳条,在微风吹拂中轻轻地垂抚着我的脸庞,像是雪梅用她洁白柔软的双手触摸着我的心头,让我在怦然心动中情不自禁地想对雪梅说三个字:“我爱你!”

像生命在沙漠中渴望一片绿洲一样,这三个字,在我的脑海里灼热滚烫,像是幼稚的醉意,又像是海市蜃楼的梦想。此时此刻,红莲河,雪梅,都在用快乐舒畅的姿态给我的心灵以愉悦的激情和慰藉。

放眼蓝天白云下的红莲河两岸,山清水秀,庄稼人都在用自己实诚憨厚的态度、勤劳的双手和使不完的劲,收割成长了一个季节的稻谷。

雪梅说:“我们村里只有你喝的墨水最多,也只有你才能考取大学,不久你就会摆脱穷困的日子,到那时候,你可别忘记了我啊!”

我说,我们从小一起长大的,今生今世怎么会忘记你呢?!

雪梅高兴地 from 口袋里掏出一支钢笔,微笑着递给我。

接过带着雪梅体温的钢笔,感觉它是我青春年代里最珍贵的礼物——一个少女表达爱情的信物。

我把它小心翼翼地放进紧贴胸口的布袋里,它是我青春的财富和爱情萌动的见证!

晌午时分,雪梅和我一起收工,准备回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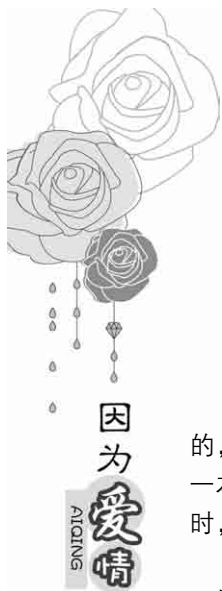
我俩走在回家的路上,热辣辣的太阳晒得身子发烫,身上的汗水干了又湿,湿了又干,但丝毫不感觉到累。

下午3点钟,雪梅又主动来我家,约我一起去红莲河岸边收捆上午割倒的稻禾。

雪梅对所有农活都十分熟练,教我如何才能捆扎好稻禾。她动作麻利,脚快手勤,大多时候我只是在配合着她抱捆稻禾。

我在看着雪梅时,很多次都想象影视剧或者言情小说中的男主人公那样大胆地对雪梅说:“我爱你!”但话到嘴边,却总被怯懦挪了回去,我没有勇气。





我一直在内心深处不断地重复着三个字：“我爱你！”

天色渐渐地暗了下来。

两块稻田里的稻禾捆扎完了。

我俩开始挑着稻禾，送往村头的稻场，一捆一捆地堆积起来。

傍晚时分，挑完稻禾，坐在草垛旁边观赏亲手收获的黄灿灿的谷子，心里乐呵呵的，犹如年轻的母亲在一阵撕心痛苦分娩后观赏熟睡的婴儿一样欣慰，又如自己读完一本爱不释手的好书，把它放在窗前桌上，当灿烂的阳光射进来照在它上面熠熠生辉时，感到的亲切和快乐。

夜晚来临，村里的男女老少陆陆续续地搬着竹床、板凳、靠椅……聚在村后的山口纳凉，聊天儿，享受着白天酷热过后悠悠晚风带来的一丝丝凉意。

1982年7月16日 余思忆日记

千篇一律的农田生活，枯燥无味，没有一点亮色，让我有一种死气沉沉的、深深的寂寞感。

雪梅的出现，让我18岁的寂寞青春变得生动精彩。

我知道，像雪梅这样有家底、父亲是乡镇干部的女孩，不乏许多男孩追求。

我的爱情是等不来的，要靠自己争取，要想获得她的青睐，就必须主动追求。

雪梅喜欢穿一身绿衣绿裙，安静得像一棵小嫩柳，不经意地一甩头，长发轻轻地擦过我的脸颊，让我感觉像是她一只柔弱无骨的手飞快地抚过我心中的某个角落，又像微风中柔软低垂的柳尖轻轻地划破了沉静的湖面。

有时，雪梅将头发拢到脑后，再用一根洁白的丝带束起，顺手将垂到面颊的碎发拢到脑后，便会露出小巧耳垂后细白的皮肤。她的眼神中，似乎有我读不完的别样韵味，她敏感的神情，慌乱的心思，情窦初开的目光有时与我相碰，随即又惊鹿般地跳开，却从未向我表白什么。但雪梅总是用羞涩的眼光看着我，平静中更多了几分拘谨，我俩坐在一起，心照不宣地回避着周围人探究的目光。

1982年7月17日 余思忆日记

清晨，雪梅和我一起来到我家的水田插秧。

雪梅弯腰的时候很动人，她双脚轻轻缓地下到水田，似轻轻地撩开水的肌肤，双手优美地插着手中的一撮又一撮秧苗，没完没了地后退着前行。

不一会儿，她就插到了身后的田角，直起婀娜的细腰，笑眯眯地凝望着我，似乎



在催着我快一些插到岸上边来，一起歇息一会儿。

我一边插着秧苗，一边望着雪梅插过的整整齐齐均匀如一的一行行秧苗，遥想着待到秧苗活了，稻田绿了，稻子抽穗了，稻子金黄了，那时候，整个稻田都得学习雪梅弯腰曲美的摇曳风姿……

午睡醒来，窗口传来的蝉鸣清脆而嘹亮，无休无止。

窗外烈日似火，树影婆娑。村后有一株500岁高龄的罗汉松，“腹中”长出了一棵毛竹，可谓“胸有成竹”。树上聚集着三五只蝉，声声“知了，知了”的鸣叫，放开嗓门肆无忌惮地鸣唱，各不相扰，各得其乐，阵阵鸣叫组成大山里难得的天籁。

儿童时代，觉得蝉鸣单调而刺耳，闷热的晌午，在门前的树下休憩，没有一丝凉风，而蝉声聒噪，忍不住用竹篙将蝉赶走。

多年之后，高考落榜回乡，黄昏时分，行走山间回家的小路上，香樟树梢上的蝉，在夕阳残红中歇斯底里地鸣叫，盛大，而又有点空灵，不禁油然而生一丝寂寥之意。

曾经看过一篇介绍蝉的文章，获知蝉的一生很短暂，《庄子·逍遥游》中说：“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蟪蛄指蝉，夏生而秋死，于是，蝉声中便有生命苦短、韶华易逝的悲凉。

走出房间，来到村头，与山涧和蝉一起唱和的还有青蛙。

唐诗里描写青蛙的诗句很多，“黄梅时节家家雨，青草池塘处处蛙”，“小桥流水闲村落，不见啼莺有吠蛙。”……梅雨、草色、蛙声，素淡、恬静，这是多么纯美澄明的图画啊！

蝉鸣与蛙噪，我更喜欢后者。蛙声清脆明朗欢快，和谐悦耳，没有悲哀与凄切的意味。这好比乐器，二胡让人听得愁肠百结，而笛子，让人听得神采飞扬。

夜晚，隐隐约约传来蛙声，仔细地聆听着，不多时便悠然入梦。

前不久，我捕到几只小蝌蚪，放在屋后窗口下的水沟里饲养，看着它们一天天长大，伸出四肢、尾巴蜕掉。

今晚，小雨淅淅沥沥，我在睡梦里听到呱呱呱呱的鸣叫，像是从屋后的水沟里传来的。我激动得一下子从床上跳下来，去观赏那几只由小蝌蚪变成的青蛙。我情不自禁地想起“稻花香里说丰年，听取蛙声一片”的诗意情境。

1982年7月18日 余思忆日记

刚刚吃完早饭，雪梅穿着一身白底碎蓝花色的连衣裙，轻轻盈盈地来到我家，高兴地站在我面前，眼波流转处隐隐闪烁着一丝顾盼。

在我迎候她的那一刹那，她咧起嘴角，似乎开出一朵馨香的栀子花来，清清淡淡，却又回味无穷。





瞬间我想起不知哪本书上讲过，每朵花开都有特别的声音，更特别之处在于，这种特别的声音能传情达意。

今天，雪梅就像我的一朵清香的栀子花，花香花色花音都沁人心脾！

年过十八的我，还从未体验过爱情，在高中读书的时候，唯一的一次恋爱经历，也只是偷偷地暗恋过同桌的女孩阿晴。可是，阿晴高中还没有毕业，就被父母安排到县城一家单位上班去了。

现在，有了雪梅，感觉爱情触手可及，但是，如果自己高考落榜，雪梅还会这样主动帮助我么？

晚饭后，独自漫步在红莲河岸边。

红莲河日夜奔流不息，养育着村庄一代又一代的村民，它带走的是整个村庄发白的往事，颤动的是整个村庄的神经与梦想，流逝的是山民的喜怒哀乐酸甜苦辣……

夜幕，微风徐徐，月色融融，充满荷香的世界让人迷恋。



红莲河的荷花艳丽清香

荷花荷叶，绿的翠嫩欲滴，红的嫣然如霞，白的清丽典雅。婀娜多姿的荷花在随风而动的荷叶映衬下，形成了一道迷人的风景线。

深深密密的荷叶，一枝枝盛开的荷花亭亭玉立，平添无限风光，直叫人流连忘返，情不自禁地想起“接天连叶无空碧，映日荷花别样红”的诗句来。

我徜徉在岸边的荷花丛中，看见几个孩子正在垂钓，无需长线，只将钩儿轻轻抛向“荷动”“鱼游”的地方，鱼儿便唾手可得。

我采摘几枝含苞的荷花，准备带回家插在书桌上的水瓶中，让书房馨香四溢；再采摘几片粉嫩的荷花瓣儿，带回家中，做一些精致的书签，让我在读书时感受到荷香、波韵、鸟鸣、水清荷碧、泼红流绿、叠翠铺锦等令人陶醉的景象……

我情不自禁地想起这些诗句：“撑着油纸伞，独自，彷徨在悠长，悠长，又寂寥的雨巷，我希望逢着一个，丁香一样，结着愁怨的姑娘……”1927年，戴望舒在无限惆怅和狂想中，写下了这首著名的《雨巷》。



这首蝴蝶般轻盈，如真似幻、美轮美奂的抒情诗，通过描绘雨中梦幻般出现又幽灵样消逝的丁香姑娘，寄托了诗人凄迷的心境。它似一幅写意画，幽微精妙，清新空灵，耐人寻味。

原来，交织着失望和希望、幻灭和追求的“丁香结怨，雨中愁”，不独属于戴望舒。许多有作为的人都遭到过情变，假如有一天，我失去了雪梅，算得了什么呢？

1982年7月19日 余思忆日记

据村里的老人介绍，红莲河上游，有一棵需要3个成人才能合围的大树，这是千年银杏，树龄有1100多年，树高达18米，长势良好。可惜，在“文革”期间，这棵千年古杏被造反派给毁了。

临河沿堤，有几棵古老的紫薇，又名百日红、满堂红、猴刺脱树、猴郎达树等，是我国特有的珍稀树种，也是乡村里花期最长的植物，可长达5个多月。其花为粉红色，盛开时如满树云霞，灿烂无比。

唐代诗人白居易夸紫薇“独占芳菲当夏景，不将颜色托春风”，宋代诗人杨万里赞紫薇“谁道花无百日红，紫薇长放半年花”。因其茂绿如盖，枝条特别柔软，只要轻挠一下树干，其叶片和花朵便会颤动不已，如同人的胳肢窝被挠痒，故而又被人称为“怕痒树”、“痒痒树”。

据说，长得最高最古老的那棵紫薇王遭雷击后，树冠被劈掉了一角，树枝折断过，树干内空，“枯死”了一段时间，村子采取救护措施后竟又枯木逢春，而今又枝繁叶茂了，但从此就像失去知觉一样，不再怕痒了，怎么挠都没有反应。

最令人称奇的是其中一棵长得有两层楼高的紫薇，生长十分旺盛。树冠几乎覆盖了河岸的一块水田。

不远处，有一棵“阴阳树”。一半是栗树，叶片鲜亮欲滴；一半是四季青树，叶片郁郁葱葱，一明一暗两种树种共生在同一棵树上，引得附近数十里的人争相前来看稀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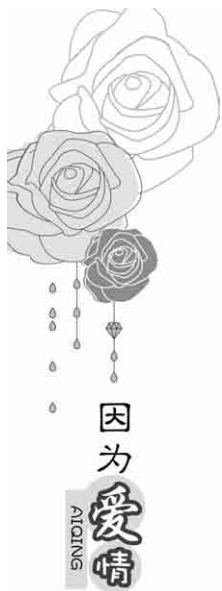
“阴阳树”高约15米，树阴面积约100平方米，树干需要2个成年人方能合抱。

在密密匝匝的树枝上，交错杂生着四季青树和栗树两种树种。最为奇特的是，同一根树枝分出的细枝，竟“花开两朵，各表一支”，一边是栗树，一边是四季青树。春天，栗树新蕊鲜亮欲滴，和四季青树一明一暗构成阴阳脸；冬天，栗树叶落归根，四季青则独自葱郁，呈一枯一荣之势。

据专家推测，该树树龄约有300年。若是哪家媳妇生子育女不顺，就会来烧香挂红拜大树，求取子嗣。若是有人生了病，久治不见好转，其家人也会来树下祈求安康。

黄昏，收工时，我独自漫步在红莲河岸的这些古树下。晚上，我情不自禁地写道：





一场朦胧初恋行走的方向
有时像一条射线
平稳得随岁月的延伸
一直消失到看不见尽头
有时亦像一条折线
平直中突生几许波折

鸟声悠悠
晚风吹拂着乡间小路
转弯又似巷尾尽头
四野寂静
夕阳如火如荼
浓烈地照耀着山乡大地
茕茕独行的我
隐隐约约地担心
明天是否依旧光明

1982年7月20日 余思忆日记

舅母今年已经61岁了，患有严重的肺结核、肝炎、胃肠炎。

为了防止舅母将病传染给我，从今天早晨开始，我单独使用自己的碗筷吃饭。

舅母见我单独用碗筷吃饭，感觉我是在嫌弃她有病，站在自家的门前，大声地痛骂我看不起她，向村里人宣告，我读到高中，别的没有学好，就学到了假讲卫生……

我不敢正面与舅母争吵，不得不匆匆地拿起锄头，赶往南山的棉花苗地里薅草，尽管心头憋着一股难以言状的无名之火，但为了生活，不得不隐忍着一些苦痛。

1982年7月21日 余思忆日记

夜晚，和村民一道，搬着椅子到屋后的草地上纳凉。

雪梅紧挨着我坐下，一阵交谈之后，雪梅与我之间青春跳动的心又更靠近了一步，她的一个眼神，会给我带来无穷的快乐。她的一个微笑，就可使我白天劳作的疲惫一扫而光。

两人单独坐在一起，从来没有碰过对方的手，更谈不上两个人手牵手。





余思忆收工后经常在自家屋后的竹林漫步

雪梅乐意帮我洗菜、做饭，还主动帮我洗衣服，缝棉被。

雪梅喜欢与我一道，漫步在乡村的小路上欣赏田野风光，即使是在空旷无人的田间地头，她也始终与我保持着一定的距离。

村里人笑话我俩不像是一对“朋友”（意为谈恋爱），完全像是一对不会谈恋爱的“呆子”！

我更愿意保持着这种若即若离的状态，因为我的身份、家境，尤其是我高考的结果，决定着这份感情的未来，我不能对这份感情寄予太大的希望。

1982年7月22日 余思忆日记

每年夏天，就有一批来自全县的业余作者相约在县城文化馆以文会友。听说县文化馆成立《山风》文学社已经10年，团结和鼓舞了近百名文学爱好者。

从中学开始，我就喜欢写诗，写散文，将自己对生活的感悟、人生的思考和对未来的向往，浓缩在字里行间，偶尔在报刊杂志上发表诗作。过去，我一直非常想通过文学来拯救自己。

而现在，身在农村，更渴望有一天走出村庄，走向更为广阔的天地，改变自己的命运。

文学社几名作者鼓励我加入社团。其中一位作者先后在省级和国家级报刊发表过很有影响的作品。他说，他高中毕业后，在县文化馆当业余创作员10余年，朋友中有的经商、有的打工、有的从政，都如日中天，只有他始终不舍最初的信念：“依然如火，向往燃烧的快乐”，工资只留下生活费，其余全部用作文学社经费开支，并创办每月一期、四开四版的《山风》诗刊，免费发布业余作者们的习作。一些文学爱好者们





常常慕名而来，相聚一堂，交流创作体会，探讨人生哲理，如痴如醉。

他对我说：“不求结出隆重的果，只求我的树枝繁叶茂。”10年来，他和文学爱好者们在创作中陶冶情操，创作了近百万字的作品。

我非常佩服他和《山风》文学社的成员，但如果让我成为文学社的成员，我觉得自己还有差距，因为自己目前还没有达到用文字能够养活自己的那一天。

1982年7月23日 余思忆日记

明知道我的高考成绩不是很理想，但我还得硬着头皮到乡街邮电所去看信，希望自己能够像梦想的那样，拿着大学录取通知书荣荣耀耀地回到村里，高高兴兴地把录取通知书交给雪梅，让她送我到大学去读书，四年后，我大学毕业了参加工作了，娶雪梅为妻，夫妻俩甜甜蜜蜜地过一份好日子，生一个好孩子……

我漫步在乡间的小道上，穿过村头果园场这片梨树林，不禁回想起多年前，自己是一个刚读初中的学生，放假的那天，与几个伙伴路过梨园时，禁不住成熟梨子鲜艳夺目的诱惑，每个人小心翼翼地采摘了几个，还没来得及放进书包，就被追来的果园场场长捉了个现行。

果园场场长让我们每个人在100元的罚款单上签字，别人都签的是假名，惟有我老老实实在地签着自己名字。

那年月底，果园场场长找到我家里，要舅父交罚款。

舅父望着我签的名字，相信是我的字迹，不得不赔着笑脸借钱交了罚款，气得大哭了一场。

舅母也气得与舅父大吵大闹。

由此，村里很多人知道我曾是“小偷”。

现在这果园场的场长已经去世了，听说是出车祸被碾死的，这是否算得上是对他当年做事太绝的报应呢？

我一路上回首着童年往事，仿佛历历在目。

我的血液注定了我是乡村一个农民的儿子，但我又不安分做一个世袭的农民。多年来，我一直在为改变自己的命运而努力拼搏着。即使高考前夕，别人都在专心致志地复习准备高考，我仍在学校之外卖菜、送煤、拖砖，在为每天的三餐饭菜奔波。当我挣到了两三天的饭钱之后，才能够坐在教室里听课学习。有时候，无数念头模模糊糊地在潜意识里折腾着，情绪总是习惯性地东奔西突，似乎什么都在想，又似乎什么都没有想，思考生活的情绪经常如脱僵的野马，管不住自己，导致不能集中精力迎战高考。

我想，假如我这次能够有幸考上大学，村里还有谁敢贱看我或者欺侮我呢？

我步行了10多里山路，来到街上，正逢赶集，街头巷尾聚集着很多做买卖的生意

